

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0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0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叶磊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和薛晓强、安杰、杨建耀、杨鹏。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议案。

- 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，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26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员签字确认的《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6 日